

智慧成长阅读文库

告诉你

最美丽的故事...

告诉你

最动人的故事...

告诉你

最神奇的故事...

· 最新版 ·

· 插图版 ·



THE JOURNAL OF A SURVIVOR

鲁滨逊漂流记

一部让孩子受益终生的经典著作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少版

智慧成长阅读文库

鲁滨逊漂流记

原著:[英]丹尼尔·笛福

改编:孟国兴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书 名 智慧成长阅读文库

主 编 孟国兴

责任编辑 王世喜

封面设计 青 子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武汉市佳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40

字 数 2300 千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册

书 号 ISBN 7-204-08710-0/G · 2331

定 价 200.00 元(全 20 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前 言

英国青年鲁滨逊从小喜欢航海，曾三次离家到南美各地旅行。一日他怀着云游四海的高远志向，告别家人，越过大西洋和太平洋，在惊心动魄的航海中经历无数险情，后来整条船在太平洋上不幸罹难，船上的人都葬身海底，惟有他一人得以奇迹般地活下来，并只身来到一座荒芜人烟的岛上。他从绝望的缝隙中得到了生命的启示，性格坚强的鲁滨逊在岛上独立生活了28年。他在孤岛上劳作生息，开拓荒地，圈养牲畜，生产水稻和小麦，年复一年与孤独为伴，克服了种种常人难以克服的困难。《圣经》成为他的精神支柱，凭着惊人的毅力和顽强不息的劳动，他盖起了房子，收获谷物，驯养山羊，用兽皮制作衣物。他曾与野兽斗智，也曾与吃人肉的野人斗勇。后来他搭救了一个土人，称他为“星期五”，把他收作仆人。他以非同寻常的毅力和勇气，克服了难以想象的艰难困苦，用勤劳的双手，为自己创造了一个生存的家。这种征服自然的无限勇气和坚韧不拔的实干精神使鲁滨逊的形象产生了巨大的艺术魅力。作者借此歌颂了资产阶级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的冒险进取精神，强调了个人的聪明和毅力。

一直到第28个年头一艘英国船来到该岛附近，鲁滨逊帮助船长制服了叛乱的水手，才返回英国。这时他父母双

亡，鲁滨逊收回他巴西庄园的全部收入，并把一部分赠给那些帮助过他的人们。

本书成书于1719年左右，是18世纪英国著名作家丹尼尔·笛福受一个名叫塞尔柯克的苏格兰水手的海上历险经历启发而写成的。书中主人公鲁滨逊在流落荒岛以后所体现出来的进取精神以及挑战自然的信心与勇气受到了人们的广泛推崇，而笛福也因本书的成功而被喻为“英国小说之父”。

丹尼尔·笛福(1660~1731)生于伦敦一个商人家庭，到二十多岁的时候他已是一个体面的商人，他从事过内衣业、烟酒贸易，还开过砖瓦厂。经历过破产。他在从事商业的同时从事政治活动，代表当时日益上升的资产阶级出版大量的政治性小册子，并因此被捕，后来靠疏通关系才得以出狱。此后他继续办报纸刊物，又几次被捕，都是因为言论关系。年近花甲时，他提笔创作《鲁滨逊漂流记》，获得极大的成功，并因此奠定英国小说鼻祖的地位。《鲁滨逊漂流记》是笛福文学作品中最有影响的一部，在世界范围内广泛流传，到20世纪初，已出版译本或模仿本至少达700种之多。

编者相信，本书所记述的一切都是事实，没有任何虚构的痕迹。读者阅读这类故事，一般也只是浏览一下而已，因而编者认为无需对原作加以润色，因为这样做对读者在教育 and 消遣方面都毫无二致。正因为如此，编者认为，出版这部自述本身就是对读者的一大贡献，因而也不必多说什么客套话了。

编 者

2006年6月



zhihuichengxhangyueduwenku

年 月 日

目 录

CONTENTS

第一次出海	1
孤岛遇难	20
忠诚的奴仆	82
镇压叛乱	163
重返英国	190



第一次出海

我是家里的小儿子，一六三二年出生在约克市一个上流社会的家庭。母亲娘家姓鲁滨逊，是当地的一家名门望族，因而给我取名叫鲁滨逊·克罗伊茨内。由于英国人一读“克罗伊茨内”这个德国姓，发音就走样，结果大家就叫他们“克罗索”，以致连我们自己也这么叫，这么写了。所以，我的朋友们都叫我克罗索。我父亲原本是德国人，移居英国后，先住在赫尔市，经商发家后就结束了生意，最后搬到约克市定居。

我从小只是喜欢胡思乱想，一心想出洋远游。当时，我父亲年事已高，父母亲没让我学谋生的手艺，但他还是让我受了相当不错的教育，一心一意想要我将来学法律。但我对这一切都没有兴趣，只是想航海。我完全不顾父命，甚至违抗，也全然不听母亲的恳求和朋友们的劝告。我的这种天性，似乎注定了我未来不幸的命运。

一天早晨，他把我叫进他的卧室。他问我，除了为满足我自己漫游四海的癖好外，究竟有什么理由要离弃父母，背井离乡呢？在





家乡，我可以经人引荐，在社会上立身。如果我自己勤奋努力，将来完全可以发家致富，过上安逸快活的日子。他对我说，一般出洋冒险的人，不是穷得身无分文，就是妄想暴富；他们野心勃勃，想以非凡的事业扬名于世。但对我来说，这样做既不值得，也无必要。就我的社会地位而言，正好介于两者之间，即一般所说的中间地位。从他长期的经验判断，这是世界上最好的阶层，这种中间地位也最能使人幸福。他说，我自己可以从下面的事实中认识到，中间地位的生活确实幸福无比；这就是，人人羡慕这种地位，许多帝王都感叹其高贵的出身给他们带来的不幸后果，恨不得自己出生于贫贱与高贵之间的中间阶层。明智的人也证明，中间阶层的人能获得真正的幸福。

接着，他态度诚挚、充满慈爱地劝我不要耍孩子气，不要急于自讨苦吃；因为，不论从人之常情来说，还是从我的家庭出身而言，都不会让我吃苦。他说，我不必为每日生计去操劳，他会为我做好一切安排，并将尽力让我过上中间阶层的生活。

我父亲头脑聪明，为人慎重。他预见到我的意图必然会给我带来不幸，就时常严肃地开导我，并给了我不少有益的忠告。事后想起来，我父亲最后这几句话，成了我后来遭遇的预言；当然我相信我父亲自己当时未必意识到有这种先见之明。

我为这次谈话深受感动。真的，谁听了这样的话会无动于衷呢？我决心不再想出洋的事了，而是听从父亲的意愿，安心留在家里。可是，天哪！只过了几天，我就把自己的决心丢到九霄云外去了。

一年后的一天，我偶然来到赫尔市。在那里，我碰到了一个朋友。他说他将乘他父亲的船去伦敦，并怂恿我与他们一起去。他用水手们常用的诱人航海的办法对我说，我不必付船费。这时，我既不同父母商量，也不给他们捎个话，我想我走了以后他们迟早会听到消息的，就登上了一艘开往伦敦的船。时间是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谁知道这是一个恶时辰啊！我相信，没有一个外出冒险的年轻





人会像我这样一出门就倒霉，一倒霉就这么久久难以摆脱。我们的船一驶出恒比尔河就刮起了大风，风助浪势，煞是吓人。因为我第一次出海，人感到难过得要命，心里又怕得要死。这时，我开始对我的所作所为感到后悔了。我这个不孝之子，背弃父母，不尽天职，老天就这么快惩罚我了，真是天公地道。这时，我父母的忠告，父亲的眼泪和母亲的乞求，都涌进了我的脑海。我良心终究尚未丧尽，不禁谴责起自己来：我不应该不听别人的忠告，背弃对上帝和父亲的天职。



这时风暴越刮越猛，海面汹涌澎湃，波浪滔天。我以前从未见过这种情景。但比起我后来多次见到过的咆哮的大海，那真是小巫见大巫了；就是与我过几天后见到的情景，也不能相比。可是，在当时。对我这个初次航海的年轻人来说，足已令我胆颤心惊了，因为我对航海的事一无所知。我感到，海浪随时会将我们吞没。每次我们的船跌入浪涡时，我想我们会随时倾覆沉入海底再也浮不起来了。在这种惶恐不安的心情下，我一次又一次地发誓，下了无数次决心，说如果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我一命，只要让我双脚一踏上陆地，我就马上回到我父亲身边，今生今世再也不乘船出海了。我将听从父亲的劝告，再也不自寻烦恼了。同时，我也领悟到，我父亲关于中间阶层生活的看法，确实句句在理。我决心，我要像一个真正回头的浪子，回到家里，回到我父亲的身边。

这些明智而清醒的思想，在暴风雨肆虐期间，乃至停止后的短时间内，一直在我脑子里盘旋。到了第二天，暴风雨过去了，海面平





静多了，我对海上生活开始有点习惯了。但我整天仍是愁眉苦脸的；再加上有些晕船，更是打不起精神来。

出海第六天，我们到达雅茅斯锚地。在大风暴之后，我们的船没有走多少路，因为尽管天气晴朗，但却一直刮着逆风，因此，我们不得不在这海中停泊处抛锚。逆风吹了七八天，风是从西南方向吹来的。我们本来不该在此停泊太久，而是应该趁着潮水驶入河口。无奈风刮得太紧，而停了四五天之后，风势更猛。但这块锚地素来被认为是个良港，加上我们的锚十分牢固，船上的锚索、辘轳、缆篷等一应设备均十分结实，因此水手们对大风都满不在乎，而且一点也不害怕，照旧按他们的生活方式休息作乐。到第八天早晨，风势骤然增大。于是全体船员都动员起来，一齐动手落下了中帆，并把船上的一切物件都安顿好，使船能顶住狂风，安然停泊。到了中午，大海卷起了狂澜。我们的船头好几次钻入水中，打进了很多水。有一两次，我们以为脱了船锚，因此，船长下令放下备用大锚。这样，我们在船头下了两个锚，并把锚索放到最长的限度。

这时，风暴来势大得可怕，我看到，连水手们的脸上也显出惊恐的神色。船长虽然小心谨慎，力图保牢自己的船，但当他出入自己的舱房而从我的舱房边经过时，我好几次听到他低声自语：“上帝啊，可怜我们吧！我们都活不了啦！我们都要完蛋了！”他说了不少这一类的话。在最初一阵纷乱中，我不知所措，只是一动不动地躺在自己的船舱里——我的舱房在船头，我无法形容我当时的心情。最初，我没有像第一次那样忏悔，而是变得麻木不仁了。我走出自己的舱房向外一看，只见满目凄凉；这种惨景我以前从未见过：海上巨浪掀天，每隔三四分钟就向我们扑来。再向四面一望，境况更是悲惨。我们发现，原来停泊在我们附近的两艘船，因为载货重，已经把船侧的桅杆都砍掉了。突然，我们船上的人惊呼起来。原来停在我们前面约一海里远的一艘船已沉没了。另外两艘船被狂风吹得脱了锚，只得冒险离开锚地驶向大海，连船上的桅杆也一根不





剩了。小船的境况要算最好了，因为在海上小船容易行驶。但也有两三只小船被风刮得从我们船旁飞驰而过，船上只剩下角帆而向外海飘去。

到了傍晚，大副和水手长恳求船长砍掉前桅；此事船长当然是绝不愿意干的。但水手长抗议说，如果船长不同意砍掉前桅，船就会沉没。这样，船长也只好答应了。但船上的前桅一砍下来，主桅随风摇摆失去了控制，船也随着剧烈摇晃，于是他们又只得把主桅也砍掉。这样就只剩下一个空荡荡的甲板了。

谁都可以想像我当时的心情。因为我只是一个初次航海的小青年，不久前那次小风浪已把我吓得半死，更何况这次真的遇上了大风暴。更糟的是风暴越刮越猛，就连水手们自己也都承认，他们平生从未遇到过这么厉害的大风暴。我们的船虽然坚固，但因载货太重，吃水很深，一直在水中剧烈地摇摆颠簸。到了半夜，更是灾上加灾。那些到船舱底下去检查的人中间，忽然有一个人跑上来喊道：船底漏水了；接着又有一个水手跑上来说，底舱里已有四英尺深的水了。于是全船的人都被叫去抽水。我听到船底漏水时，感到我的心就好像突然停止了跳动；我当时正坐在自己的舱房的床边，一下子感到再也支持不住了，就倒在了船舱里。这时有人把我叫醒，说我以前什么事也不会干，现在至少可以去帮着抽水。听了这话我立即打起精神，来到抽水机旁，十分卖力地干起来。正当大家全力抽水时，船长发现有几艘小煤船因经不起风浪，不得不随风向海上飘去；当他们从我们附近经过时，船长就下令放一枪，作为求救的信号。我当时不知道为什么要放枪，听到枪声大吃一惊，以为船破了，或是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一句话，我吓得晕倒在抽水机旁。这种时候，人人都只顾自己的生命，哪里还会有人来管我死活，也没有人会看一下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另一个人立刻上来接替我抽水；他上来时把我一脚踢到一边，由我躺在那里。他一定以为我已经死了。过了好一会儿我才苏醒过来。





我们继续不断地抽水，但底舱里进水越来越多。我们的船显然不久就会沉没。这时，尽管风势略小了些，但船是肯定不可能驶进港湾了。船长只得不断鸣枪求救。有一艘轻量级的船顺风从我们前面飘过，就冒险放下一只小艇来救我们。小艇上的人拼命划桨，舍死相救；我们则从船尾抛下一根带有浮筒的绳子，并尽量把绳子



放长。小艇上的人几经努力，终于抓住了绳子。我们就慢慢把小艇拖近船尾，全体船员才得以下了小艇。此时此刻，我们已无法再回到他们的船上去了，大家一致同意任凭小艇随波逐流，并努力向岸边划去。我们的船长许诺，万一小艇在岸边触礁，他将给他们船长照价赔偿。这样，小艇半划着，半随浪漂流，逐渐向北方的岸边漂去，最后靠近了温特顿岬角。

离开大船不到一刻钟，我们就看到它沉下去了。这时，我才平生第一次懂得大海沉船是怎么回事。当时，与其说是我自己爬下了小艇，还不如说是水手们把我丢进小艇的。从下小艇一刻起，我已心如死灰；一方面这是由于受风暴的惊吓，另一方面由于想到此行凶吉未卜，内心万分恐惧。

尽管我们处境危难，水手们还是奋力向岸边划去。当小艇被冲上浪尖时，我们已能看到海岸了，并见到岸上有许多人奔来奔去，想等我们小艇靠岸时救助我们。但小艇前进速度极慢，而且怎么也靠不了岸。最后，我们竟划过了温特顿灯塔。海岸由此向西凹进，并向克罗默延伸。这样，陆地挡住了一点风势，我们终于费了九牛二虎之力靠了岸。全体安全上岸后，即步行至雅茅斯。我们这些受难





的人受到了当地官员、富商和船主们的热情款待；他们妥善安置我们住宿，还为我们筹足了旅费。我们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或去伦敦，或回赫尔。

当时，我要是还有点头脑，就应回到赫尔，并回到家里。我一定会非常幸福。我父亲也会像耶稣讲道中所说的那个寓言中的父亲，杀肥牛迎接我这回头的浪子。因为，家里人听说我搭乘的那条船在雅茅斯锚地遇难沉没，之后又过了好久才得知我并没有葬身鱼腹。

一想到回家，羞耻之心使我归心顿消。我立即想到街坊邻居会怎样讥笑我；我自己也不仅羞见双亲，也羞见别人。

我就这样过了好几天，内心十分矛盾，不知何去何从，如何才好。但一想到回家，一种厌恶感油然而起，难以抑制。这样过了一些日子，对灾祸的记忆逐渐淡忘，原来动摇不定的归家念头也随之日趋淡薄，最后甚至丢到了九霄云外。这样，我又重新向往起航海生活来了。

在伦敦，我交上了好朋友。这又是我命里注定的。这种好事通常不会落到像我这样一个放荡不羁、误入歧途的年轻人身上。魔鬼总是早早给他们设下了陷阱。但对我却不然。一开始，我就认识了一位船长。他曾到过几内亚沿岸；在那儿，他做了一笔不错的买卖，所以决定再走一趟。他对我的谈话很感兴趣，因为那时我的谈吐也许不怎么令人讨厌。他听我说要出去见见世面，就对我说，假如我愿意和他一起去，可以免费搭他的船，并可做他的伙伴，和他一起用餐。如果我想顺便带点货，他将告诉我带什么东西最能赚钱，这样也许我能赚点钱。

对船长的盛情，我正是求之不得，并和船长成了莫逆之交。船长为人真诚朴实，我便上了他的船，并捎带了点货物。由于我这位船长朋友的正直无私，我赚了一笔不小的钱。

现在，我俨然成了做几内亚生意的商人了。不幸的是，我那位当船长的朋友在回伦敦后不久就去世了。尽管如此，我还是决定再





去几内亚走一趟，就踏上了同一条船。这时，原来船上的大副做了船长。这是一次最倒霉的航行。虽然我上次赚了点钱，但我只带了不到一百英镑的货物，余下的二百英镑通通寄存在船长寡妇那里。她像船长一样，待我公正无私。但是，在这次航行中，我却屡遭不幸。第一件不幸的事情是：我们的船向加那利群岛驶去，或者，说得更确切些，正航行于这些群岛和非洲西海岸之间。一天拂晓，突然有一艘从萨累开来的土耳其海盗船，扯满了帆，从我们后面追了上来。我们的船也张满了帆试图逃跑。但海盗船比我们快，逐渐逼近了我们。看情形，再过几小时，他们肯定能追上我们。我们立即开始作战斗准备。我们船上有十二门炮，但海盗船上有十八门。大约到了下午三点钟光景，他们赶了上来。他们本想攻击我们的船尾，结果却横冲到我们的后舷。我们把八门炮搬到了这一边，一齐向他们开火。海盗船边后退，边还击；他们船上二百来人一齐用枪向我们射击。我们的人隐蔽得好，无一受伤。海盗船准备对我们再次发动攻击，我们也全力备战。这一次他们从后舷的另一侧靠上我们的船，并有六十多人跳上了我们的甲板。强盗们一上船就乱砍乱杀，并砍断了我们的桅索等船具。我们用枪、短柄矛和炸药包等各种武器奋力抵抗，把他们击退了两次。我不想细说这件不幸的事。总之，到最后，我们的船失去了战斗力，而且死了三个人，伤了八人，只得投降。我们全部被俘，被押送到萨累，那是摩尔人的一个港口。

在这里，我头脑里整天盘算着如何逃跑，但怎么也想不出稍有希望的办法。从当时的情况来看，我根本没有条件逃跑。我没有人可以商量，没有人与我一起逃跑。我孤身一人形单影只，周围没有其他奴隶，也没有英格兰人、爱尔兰人或苏格兰人。这样过了整整两年。在这两年中，逃跑的计划只有在我想像中实现，并借此自慰，却怎么也无法付诸实施。

大约两年之后，出现了一个特殊的情况，这使我重新升起了争取自由的希望。这一次，我主人在家里呆的时间比以往长。据说是





因为手头缺钱，他没有为自己的船配备出航所必需的设备。在这段时间里，他经常坐一只舢舨去港口外的开放锚地捕鱼；每星期至少一两次，天气好的话，去的次数更多一些。那只舢舨是他大船上的一只小艇。每次出港捕鱼，他总让我和一个摩尔小孩替他摇船。我们两个小年轻颇能得他的欢心，而我捕鱼也确实有一手，因此，有时他就只叫我与他的一个摩尔族亲戚和那个摩尔小孩一起去替他打点鱼来吃；那个摩尔小孩名叫马列司科。

我计划的第一步，先借口对那个摩尔人说，我们不当白吃主人的面包，得自己动手准备船上吃的东西。他说我的话非常对，就拿来了的一大筐当地甜饼干，又弄了三罐子淡水，一起搬到舢舨上。我知道主人装酒的箱子放的地方；看那箱子的样子，显然也是从英国人手里夺来的战利品。我趁那摩尔人上岸去的时候，就把那箱酒搬上舢舨，放到一个适当的地方，好像主人原来就放在那儿似的。同时我又搬了六十多磅蜜蜡到船上来，还顺便拿了一小包粗线，一把斧头，一把锯子和一只锤子；这些东西后来对我都非常有用，尤其是蜜蜡，可以用来做蜡烛。接着我又想出了一个新花样，他居然天真地上了圈套。这个摩尔人的名字叫伊斯玛，但大家叫他马利或莫利，所以我也这样叫他。“莫利，”我说，“我们主人的枪在船上，你去搞点火药和鸟枪弹来，也许我们还能给自己打几只水鸟呢！我知道主人的火药放在大船上。”“对，”他说，“我去拿些来。”果然，他拿来了一大皮袋火药，足有一磅半重，可能还要多些。另外，他又拿来了一大皮袋鸟枪弹和一些子弹，也有五六磅重。他把这些全部放到舢舨上。同时，我又在大舱里找到了一些主人的火药。我从箱子里找出一只大酒瓶，里面所剩酒已不多。我把不多的酒倒入另一只瓶中，把空瓶装满火药。一切准备停当，我们便开始出港去捕鱼了。

我们钓了一会儿鱼，一条也没有钓到；因为即使鱼儿上钩，我也不钓上来，免得让那摩尔人看见。然后，我对他说，这样下去可不行，我们拿什么款待主人呢？我们得走远一点。他一想这样做也无





妨,就同意了。他在船头,就张起了帆;我在船尾掌舵。就这样我们把船驶出了约三海里,然后就把船停下,好像又要准备捕鱼似的。我把舵交给摩尔小孩,自己向船头摩尔人站的地方走去。我弯下腰来,装作好像在他身后找什么东西似的。突然,我趁其不备,用手臂猛地在他裤裆下一撞,把他一下推入海里。这个摩尔人是个游泳高手,一下子就浮出海面。他向我呼救,求我让他上船,并说他愿追随我走遍天涯海角。他在水里像鱼,游得极快,而这时风不大,小船行驶速度很慢,眼看他很快就会赶上来。我走进船舱,拿起一支鸟枪。我把枪对准了摩尔人,并对他说我并没想伤害他,如果他不胡闹,也不会伤害他。我说:“你泅水泅得很好,你完全可以泅回岸去。现在海上风平浪静,就赶快泅回去吧。我是不会伤害你的。要是你靠近我的船,那我就打穿你的脑袋!我已决心逃跑争取自由了!”他立即转身向海岸方向游回去。我毫不怀疑,他必然能安抵海岸,因为他游泳的本领确实不赖。

那个摩尔人在大海里泅着水,我们的船还在他的视线之内。这时,我故意让船逆着风径直向大海驶去。这样,他们就会以为我是驶向直布罗陀海峡(事实上,任何有头脑的人都会这样做)。没有人会想到,我们会驶向南方野蛮人出没的海岸。

可是,到傍晚时,我改变了航向。我把船向东南偏东驶去,这样船可沿着海岸航行。这时风势极好,海面也平静,我就张满帆让船疾驶。以当时船行速度来看,我估计第二天下午三点钟就能靠岸。那时我已经在萨累以南一百五十英里之外了,远离摩洛哥皇帝的领土,也不在任何国王的领地之内,因为那儿我们根本就看不到人迹。

但是,我已被摩尔人吓破了胆,生怕再落到他们的手里;同时风势又顺,于是也不靠岸,也不下锚,一口气竟走了五天。这时风势渐渐转为南风,我估计即使他们派船来追我,这时也该罢休了。于是我就大胆驶向海岸,在一条小河的河口下了锚。我不知道这儿是什么地方,在什么纬度,什么国家,什么民族,什么河流。四周看不到

